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局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致力在其業務各方面實行平等機會原則，任何人不會因種族、性別、殘疾、國籍、宗教或思想信仰、年齡、性傾向、家庭崗位或任何其他因素而受到歧視。

本公司一直務求提升其董事局效率及維持最高水平的公司管治，以及認定並確信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好處。本公司視多元化為一個廣寬概念，並相信要獲得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可以從多方面的因素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區與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特質。在實行多元化方面，本公司亦將根據本身的業務模式及與時並進的特定需要去考慮各種因素。

本公司竭力確保其董事局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與角度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支持其業務策略的執行及令董事局有效率地運作。

本公司致力維持董事局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及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董事局將尋求機會逐步增加女性成員比例，並將積極尋求確保在任何時候，女性董事的比例不少於 **25%**。

甄別人選將會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及本政策進行。董事局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可擔任董事局成員的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的好處。董事局相信以用人唯賢的準則委任董事將最能有利於本公司繼續為其乘客、股東以至其他持份者服務。

提名委員會肩負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局成員的人士的主要職責，並在履行此職責時，將充分考慮本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討本政策的執行情況，亦就任何擬對董事局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並提交董事局審議和批准以確保其持續適當和有效。此外，本公司將在其年報內的公司管治報告書中披露本政策的詳情以及本公司本身在此方面訂定的任何可計量的目標。